

國立東華大學 休學生 加保學生團體保險須知

1. 依本校學生團體保險作業要點相關規範，每位註冊學生在學期間均有學生團體保險保障，若有傷病狀況時，請至生活輔導組申請團體保險理賠。
2. 休學學生於休學期間，因仍具有學籍，故享有學生團體保險加保權利。
3. **學生團體保險為每學期收費**，開學前後辦理休學，尚未註冊繳交學雜費的同學，想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，可自行到附近**台灣企銀**匯款如以下範例。(其他銀行匯款需另繳交手續費)
4. 已註冊繳費同學，開學後辦理休、退學者可持續享受該學期保障(上學期8/1日至1/31日止，下學期到2/1日至7/31日止)。申請保險理賠辦法，請直接於生輔組下載團保理賠申請書填寫，連同診斷書、收據、存摺封面影本、X光影像光碟片(骨折患者)，寄到學校生輔組(請加註【學生團體保險】)，代辦申請學生團保理賠。
5. 學生團保費用：每學期340元。(開學後一個月繳費期限截止)
6. 學生團體保險保障學生最大權益，若不參加請主動告知家長，開學一個月內未繳交保費視同放棄參加學生團體保險。
7. 學生團體保險業務相關疑問專線請電洽：(03)890-6222 莊先生

此為範例請勿直接使用

國庫機關專戶存款收款書(三聯式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帳號	76008050021				百	十	億	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元	
														3	4	0
戶名	國立東華大學															
	404專戶	現金(合計)												3	4	0
金額	新台幣 參佰肆拾元整															
		113-1學期學生團體保險費					<h1>範例</h1>									
		系所:														
		學號:														
		姓名:														
		身分證字號:														
		連絡電話:														

繳費收據請掃描(或拍照) · email 至生輔組承辦人(網址：jcc8344220@gms.ndhu.edu.tw) ·

或將繳款證明影本(郵寄/傳真)生活輔導組(生輔組傳真號碼：03-8900122)